

如何利用宜蘭縣史館的資料

邱寶珠

宜蘭縣史館館員／資料採編人員

前言

1992年3月間，我從文化中心博物組調來宜蘭縣史館籌備處，開始文獻史料的徵集、保存工作。之前認為「縣史館」顧名思義，是在編寫縣史，來此任職就須會寫縣史，自忖才疏學淺，實無法擔此重責大任而打退堂鼓，後來才知道是把我縣史館窄化了！

原來，宜蘭縣史館不只要編寫縣史，要成為一座鄉土資料的中心，文獻史料的蒐集、記錄、典藏、研究與推廣，才是它立館的五大功能與任務！尤其是史料的蒐集，更是縣史館的源頭活水，源源不絕的史料，才能使記錄、研究與推廣工作得到滋潤而有豐盈的果實。

因此，文獻史料可謂是史料館的生命，尤其宜蘭縣史館更需仰賴史料與民衆作良好的互動，讓民衆喜歡親近縣史館、利用縣史館，成為一座真正屬於全體縣民的地方史料館！

館藏資料的內容

縣史館自開館以來，常有文化機構或文史團體前來取經觀摩，對於館藏資料的內容與蒐集經驗，他們無不感到讚嘆與驚奇！

宜蘭縣史館笨鳥先飛，在文獻史料蒐集、整理上確實有獨到之處。有鑑於史料日漸散佚，今日不做，明日將流失更多，因此在籌備開館階段，即多方伸出觸角，有計畫地購買或蒐集有關宜蘭的圖書或文獻；凡與宜蘭有關的

史料，無論是現今的或過往的、紙本圖書或視聽影帶、手稿本或印刷品，皆加以徵集蒐藏，縣史館就像一個聚寶盆，廣泛吸納各類珍貴的文獻史料入館。

史料蒐藏須細水長流，更須具備足夠的細心與耐力，至今縣史館的館藏內容龐雜、種類繁多，皆是一點一滴逐步累積的成果，若依資料的性質可區分為一般資料、特藏資料與公文檔案三大類，茲分述如下：



這是一張噶瑪蘭人將土地轉讓給漢人的契約書。漢人入蘭後，這些古文書提供了第一手的資料。

(一)一般資料：

指可開架供眾借閱的圖書出版品，目前皆陳列於館內閱覽區，除以宜蘭地區的資料為主外，並擴及台灣人文、自然方面的研究書刊。為方便民衆查閱，依性質分類設有宜蘭圖書、學位論文、外文資料、台灣史志、譜系圖書、